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發行的
銀色債券系列於 2024 年到期的 24,000,000,000 港元零售債券（「銀色債券」）之
常見問題

此常見問題的答案旨在為你提供有關「銀色債券」認購申請，分配及贖回的資料，但資料並不能詳列，僅作一般參考用途。投資涉及風險，因此你必須仔細閱讀「銀色債券」最終發行文件中列出的條款及細則，以及風險披露，以便了解詳情。

符合此常見問題環節中列出的所有要求並不代表「銀色債券」的認購申請，分配或贖回將一定獲接受或成功。受適用於本行投資服務和證券戶口的條款及細則約束。如有疑問，請聯絡本行以了解詳情。

1. 誰有資格申請認購「銀色債券」？

合資格申請人只限於持有有效的香港身份證並於 1962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出生的人士。申請人必須於申請認購時身處香港。所有身處美國或加拿大、或為 1933 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S 規例所界定的美國人士（包括居於美國的任何人士及根據美國法例組織或成立的合夥商號或有限公司）（美國人士）或加拿大居民、或受美國人士或加拿大居民的代理而行事均不可申請認購。如透過恒生銀行（本行）申請認購「銀色債券」，申請人必須為於本行持有證券戶口及港元交收戶口的個人客戶（如為聯名戶口，即指戶口的第一戶主）。

2. 經本行申請認購「銀色債券」有什麼費用可獲豁免？

可獲本行豁免認購手續費，保管費*，代收利息費，到期贖回費，提前贖回手續費，債券轉入費及債券轉出費。

*若戶口只存有非上市債券，通脹掛鈎債券或銀色債券，可獲豁免保管費。

3. 每位投資者之最高本金分配金額為多少？

為防止「銀色債券」由單一投資者過份集中持有，香港特區政府就「銀色債券」設立的每位投資者之最高本金分配金額為 1,000,000 港元。

4. 我是否可以提出多份申請？

不可以。你只可提出一個申請。如你透過多於一間配售銀行或指定證券經紀向香港特區政府提出重覆申請，你的所有申請均不予受理。

5. 被授權人可否代戶主申請認購「銀色債券」？

可以。被授權人可親臨本行各分行代戶主申請認購，但相關申請的申請人姓名及身份證號碼則依照戶主之記錄遞交。



6. 我什麼時候會知道認購結果？我何時會收到獲分配的「銀色債券」及有關的退款？

本行會於 2021 年 8 月 6 日晚上以 SMS 短訊形式（如你已登記本行之 e-Banking 服務及本行已存有你的流動電話號碼記錄）及儘早以 e-Advice 或郵寄方式通知你認購結果。本行會於 2021 年 8 月 10 日將你獲分配的「銀色債券」存入你於本行持有的證券戶口。有關退款（如有）亦會於 2021 年 8 月 10 日下午 12 時或之前退回你於本行持有的港元交收戶口。

7. 我可以將獲分配的「銀色債券」轉移至其他人士嗎？

不可以。你不能將獲分配的「銀色債券」轉移至任何其他人士，惟根據相關繼承法轉移至繼承人除外。

8. 我可以怎樣賣出獲分配的「銀色債券」嗎？

「銀色債券」將不會有二手市場，不會上市及不能在任何證券交易所買賣。假如你有意在到期前出售「銀色債券」，你可向本行提交提前贖回指示。「銀色債券」將於本行收到提早贖回指示後的第三個營業日（提前贖回結算日）贖回，而贖回金額相等於其本金金額的100%連同期內應計但未付利息（如有）。

9. 我可以怎樣提交獲分配的「銀色債券」之提前贖回指示呢？

你可使用銀行現有途徑提交提前贖回獲分配的「銀色債券」：

- 於2021年8月10日上午10:30至下午4:00期間及由2021年8月11日起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9:00至下午4:00期間使用本行的網上銀行。
- 於2021年8月10日上午10:30至下午4:30期間及由2021年8月11日起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9:00至下午4:30期間親臨本行各分行。
- 於2021年8月10日上午10:30至下午5:00期間及由2021年8月11日至2021年8月20日內之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9:00至下午5:00期間致電本行熱線電話 2826 8866。

若你是本行之優越理財客戶，你亦可於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9:00至下午4:30期間聯絡你的客戶經理以提交獲分配的「銀色債券」提前贖回要求。

10. 我可以透過網上銀行提前贖回獲分配的「銀色債券」嗎？

可以。你能透過本行的網上銀行提前贖回獲分配的「銀色債券」。有關提交提前贖回的方法，請參閱以上問題 8 及問題 9。

11. 我可以怎樣獲取更多有關「銀色債券」的資料呢？

有關「銀色債券」的進一步資料，請登入香港特區政府的債券計劃網站 www.hkgb.gov.hk 查閱。